

##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完成原参股子公司股权转让过户手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转让参股子公司上海毕纳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毕纳高”）股权事项经本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编号：2012-029、2012-034）。2013年2月6日本公司收到交易对方送达的上海市静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及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本公司持有原参股子公司毕纳高14.29%股权已全部转让给了上海开开（集团）有限公司。同时，按照转让协议，本公司财务账面于2013年2月6日收妥入账股权转让款现金500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上海毕纳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份。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损益状况没有影响，对本公司盘活资产，改善流动资金状况有积极意义。

特此公告。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2月7日